

热热的生命

□ 阜阳 聂学剑

“热”是温暖的升级版。在乡下，所有的遣词造句，带有口口相传的继承色彩。父母都不识字，终生务农，但他们总是把某个字词，用得出彩。宛若立在战地中央的将军，指挥若定地调兵遣将一样。这个“热”字，就让我记忆犹新，受益终身。

若干年前的农村娃娃读书，最早是“无用论”。有些农户舍不得那几块钱的学费，自欺欺人地认为娃四肢健全，能下地干得了农活，读书貌似无用；后来，进化为“识字论”。能认得几个字，最好多识一些字，真是热书的话，识文断字，当然更好。耕读文化里天然蕴含着一份自得其乐、听天由命的宿命论，于是“热”或“不热”书，成了是否供养孩子读书深造的借口。

我上学时，父母都已年逾半百。当时的乡下，半百绝对是老人了，尤其“面朝黄土背朝天”的境遇，更让人显得苍老。我照例呼朋引伴地去上学，在我放学偷懒耍滑时，母亲便念叨：热不热书，就看你自己了。你热书，家里砸锅卖钱也供养你念下去；你不热书，那也没有办法。

我已然听出了母亲的潜台词，如果不“热”书，我就很可能和同村的小伙伴们一样，渐行渐远，一个个过早地挑起生活的重担。他们开始早早地娶妻生子，走南闯北，只为养家糊口。于是，我选择了“热”书。

“热”的后面是“爱”。我参加工作后，闲暇读书已成了习惯。母亲颤颤地走到我身边，小声建

议：“你温温药书，习见半个先生也是好的。”人上了年纪，身体紧跟着小毛病接连不断，母亲是想让我温习一下涉及医学方面的知识，做好自我保健。而这个“温”字，是热的降级版，不需要花太多精力，经常浏览阅读知晓就可以了。毕竟，生病还有专业医生在后面顶着呢。

常常想起鲁迅在《孔乙己》里写的那个句子：“热热的喝了休息。”乡下，对温度是最敏感的。好日子一定与“热”有关。待人接物的热情，做人处世的热心，最终直指这个热爱的“热”字。在热的反面，人情世故亦见一斑：剩饭晚娘心，干热它不温。它描述的是某些做晚娘的女人，有一种本能的排斥心，无论你对她多用心，总是无法感动她。

宜居的地方，一定很温暖。不要太热，热过头了，那也让人受不了。每逢冬季，大批的东北老人候鸟般地迁徙到海南一带滨水地区。生命需要温暖的呵护，东北虽然室内家家有热炕、有暖气，但总归只是在室内啊。生命追求的是一份带着温度的宜人。

热与爱是天然的绝配，这个黄金搭档叫“热爱”。《弟子规》里说，“身有伤，贻亲忧；德有伤，蒙亲羞。”于身于德，都需要呵护备至，那是对自己的热爱和珍惜，叫自重。生命是热的，恒温的。从热书，到热身，都贯穿着一个“爱”字。热爱生命，热爱美德，热爱祖国。这一切都是热热的，从热热的生命开始。

劈柴的人生

□ 肥西 凌泽泉

一升升飞溅的柴片，瞬间划亮了村庄的天空。洒扫完庭院，担来满缸的井水，脱下白衬衫，男人抡起镐头，在门前劈柴。初醒的晨光怯怯地伏在那状如倒立石碛的榆树根上，一动不动的树根上布满张牙舞爪的侧根，就像没打理过的胡须，刺眼得很。镐头是昨天傍晚才磨亮的，褐色的木柄被掌纹早已摩挲得十分光滑，经过一夜的修整，看上去容光焕发、精神抖擞。

早起的鸟，眼格外的尖，一眼就瞄到场地上即将要上演劈柴大戏，便围着场地低空盘旋，远处的草丛中，一只小白兔探出好奇的头，竖起两只耳朵，像是在等待一阵震翻天的锣鼓。那是一把正值中年的镐头，一米多长的暗褐色木柄里浸着很咸的盐分，雨水的浸泡与时光的掠夺也没能磨平它的犟脾气，它习惯在一次次猛烈的撞击中舒缓筋骨，在撕裂的阵痛中痛快淋漓，久而久之，它握紧镐头的那一端也有了铁的质地，无论是电闪还是雷鸣，也休想让它轻易松手。虽然镐头已露出斑驳的暗黄皱纹，但点点锈迹里分明藏着霹雳与雷霆，只待凌空的一刹那，便閃出万道金光，劈开木质的年轮。

迎着晨光，扛着镐头的男人，迈开步子，在场地上绕了一个大圈，可他的目光始终没离开那个树根，而无数个侧根则叱着獠牙，眼里射出匕首般的寒光，向男人肩上的镐头示威。男人挑了个背靠早霞的方位站好，“刷”地将肩上的镐头挂到地上，一圈尘土惊叫着飞了起来。男人点燃一支烟，猛吸几口，然后在木柄上摁灭火星，随手将烟蒂扔出老远，朝左掌心吐了一口唾沫，双掌来回摩擦几下，双手握紧木柄，双脚一叉开，双臂一较力，镐头腾空而起，风借臂力，镐借人威，一道弧光闪过，似猛虎跃涧，镐头一头嵌进树根中。剧烈的疼痛让细密的木质牙关紧咬，镐头一较力，“啪”地一声，撕开一道木质墙，雪白的木质肌肤瞬间暴露，树根疼得晃了几下，又站稳了脚跟。剖开的伤口，满眼怒色地盯着面前的男人，发誓要将男人胳膊上的力气耗尽。接着，镐头又爬上高处，一阵风拂过，男人手一抖，镐头歪扎进树根，被死死咬住，动弹不得，男人的双臂和木柄一样僵硬在那

里，麻雀跳到低矮的枝头，叽叽喳喳地高声嘲笑，男人生气地捡起一块土坷垃朝树上扔去，麻雀腾地飞起，索性飞到男人的头顶，把笑声撒得满地都是。

男人松开木柄，瘫坐在地上，抽完一支烟，拍拍屁股上的灰尘，一骨碌爬起，双手握住木柄用力向上提，伸出右脚将树根猛地往下一蹬，镐头虎口脱险，男人则一个趔趄跌倒在地。男人清楚这个榆树根是块硬骨头，没有青面獠牙，恐无胜算。他将镐头扔到一边，掰开第一镐撕开的裂口，细细打量，突然，他看到裂开的根部隐藏着一条条纵向的暗纹，他顿时明白，只有沿着这些纹路的走向劈下去，才能劈开这团坚硬。

这回男人心中有了底，他骂了句，吼了一声，然后抡起镐头，用眼光导航，将镐头猛然劈下，深扎进竖纹里。此时，柴星四射，万物惊呆。一升升柴片败下阵来，树根的爪牙也一个个束手被擒。场地上，凌乱的柴片横七竖八，脸上布满灰尘，男人一次次云集力量，舞得更欢的镐头，一遍遍敬动杀伐的开关，一声声巨响震落了枝间的鸟鸣，也震碎了男人额头上滚落的豆大汗珠。

榆树根被劈成碎片的柴禾，整齐地码在屋檐之下。比起单薄的稻秸、麦草来，木柴里蕴藏着厚重的年轮，一圈又一圈的年轮被岁月夯得严实，每一圈里都刻着春夏秋冬的印记，每一条纹路里都留有岁月的回声。瞧去，能看到春播夏种秋收冬藏的身影，听去，能闻到风雪雷电和阳光走动的声响。丢进灶膛里，一升升柴片在噼啪作响声中飘逸出木质的清香，燃烧的火焰中闪着光阴流淌的光芒。即便是升腾的炊烟，也透出生活透明的光亮。

劈柴，劈的也是心中的块垒。农事的劳碌与疲惫，生活的琐碎与烦忧，命运的痛苦与挣扎，理想的困顿与失落……每每都会在心中结下如树根般坚硬的结，抡起手中的镐头狠狠劈下去，劈去的是纠结，劈开的是敞亮。深夜里那些辗转反侧无法入眠者，白昼里那些目光黯淡徘徊彷徨者，不妨抡起一把镐头，劈去眼前的雾霾，劈开心头的光明，过去的终将风干为易燃的柴禾，点亮未来的人生。

犹记那年割黄豆

□ 利辛 黄廷付

吃过晚饭都快十点了，我们几兄妹早就困了，迫不及待地爬到自己的小床上。父亲好像永远都不会困，他坐在门槛上，伸手从门东旁拿过磨刀石，又把门西旁的脸盆往自己跟前拉近点，然后他从身后的竹篮子里拿出几把镰刀，开始磨。“滋啦，滋啦——”镰刀在磨刀石上发出一串声音，像催眠曲一样，很快就把我们送进了梦乡。

大约鸡叫三遍时，父亲已经起床，把牲口牵了出去，再掏两筐草倒进牛槽里，接着他就下地割黄豆去了。我们又睡了一会，天亮了，母亲才喊我们起床，每人发一把镰刀。秋天的露水很大，路边的巴根草很快就将鞋子打湿了。等我们赶到地里，父亲已经割了半截地了。母亲嘱咐我们，“你们赶紧趁着有露水的时候割，这样黄豆不会炸在地里，而且黄豆荚也不扎手。”

我小心翼翼地伸出左手去抓黄豆秧，右手握着镰刀去割。黄豆根比麦茬硬多了，那时候的我也就十来岁，一次就只能割一两棵，还把手使劲抖了几下，才能割掉。弟弟妹妹还不如我呢，他们有时候割不掉，干脆就连根拔起，你还别说，这样反而比割的轻松点，只是有时候会带出一坨泥巴，不得不用镰刀把根子砍掉。

等太阳超过树梢的时候，父亲已经割到地那头，又调转回来。这个时候我们几兄妹都会直起腰，笑着看看父亲割的是谁那边的，小弟甚至往前跑一段去看。等我们看清楚父亲把对面包了圆，才又喜滋滋地拿起镰刀。这时候，母亲说了一句最为关键的一句话：“谁先割完自己的几垄黄豆，就可以回家吃早饭了。”我们更是铆足了劲儿割黄豆了。其实我们不是急着吃早饭，地头的竹篮里还有干粮呢，最主要的是太阳越来越大，我们只想早点结束战斗，好去树荫下乘凉，玩会儿。

布鞋的鞋底上沾满了泥巴，鞋面和鞋帮也被露水打湿了，鞋子非常笨重，里面又潮，我干脆抄起镰刀在鞋底上刮几下，两块和鞋底大小差不多的泥巴就落在了豆叶上，脚下顿时轻松了许多，我当时竟有种在草尖上飞的感觉。弟弟妹妹见状，也学我一样操作了一番。轻快的感觉持续了一小段时间，没多大会儿，自己握着镰刀的右手磨出了水泡，才赶紧从口袋里掏出手套戴上，忍住疼痛，继续往父亲靠拢。

我们几个一会直起腰看看父亲的位置，一会又跑去喝点水，母亲看了，直摇头，“你都掉垄沟了，还在那磨磨蹭蹭。”我们急忙又弯下腰。我一边割黄豆，一边问母亲，“啥叫掉垄沟？”母亲头也不抬，“掉垄沟就是倒数第一了，别再磨洋工了，割完了，我们还要把黄豆都拉到晒场里去晒。”

小弟又问了一句，“啥叫磨洋工？”我扭头像大人一样，对小弟说：“磨洋工就是像你现在这样，拿着镰刀站着。”小弟赶紧猫下腰，嘴里还不忘嘟囔着：“我刚刚看见哥哥也在磨洋工。”这时候，已经割到地中间的父亲突然朝我们喊：“你们快点，看谁先跟我接上头，我口袋里有好东西呢！”我们几个都不再说话，暗暗加快了速度。

“哇，好多香泡子，好多马蹦蹦瓜——”“我要。”“我也要——”

父亲从几个口袋里掏出很多“好东西”，给我们每人一把。小弟飞快地跑到母亲身边，递给母亲一个金黄的马蹦蹦瓜，母亲摇摇头，“小宝真乖，我不喜欢吃这些东西，你吃吧！”我在旁边则得意地笑着对小弟说道：“我早就知道咱爸妈都不喜欢吃这些东西了，哈哈！”

弟弟朝我扮了个鬼脸，我也冲他伸了伸舌头。然后我们几个欢快地笑着，打闹追逐着，一起往树荫下跑去。